

苏黎世中国附加国际保险项目保险（董监高责任版）

基于保险人收取的相应保费，兹经合同各方理解和同意如下：

I. 本保险合同构成以下**国际保险项目**的一部分：

主保险合同保险人：【插入主保险合同保险人】

母公司：【插入母公司】

主保险合同：【插入主保险合同号】

II. 本保险合同第 4 条“定义”增加**主保险合同**中约定的下列定义：

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指**主保险合同**的保单明细表中标明的、适用于整个**国际保险项目**的累计赔偿责任限额。

EEA 指欧洲经济区，由服务自由（FoS）授权可能适用于或延伸至的欧洲经济区的成员国组成。

服务自由（FoS）保险合同指**主保险合同**中确定的单独保险合同，承保 **EEA** 的风险。

国际保险项目指**主保险合同保险人**和**母公司**之间的国际保险安排。**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的全部保险合同构成该国际保险安排。

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是本保险合同以及被认定为**国际保险项目**一部分的任何其他保险合同的统称。其中包括：

- 本保险合同；
- **主保险合同**；
- 任何**服务自由（FoS）保险合同**（如适用）；以及
- 任何**已定保险合同**。

已定保险合同指在本**国际保险项目**范围内，已经或将要签发给**母公司**的特定**子公司**的保险合同。

III. 特此在本保险合同中增加了以下部分：

国际保险项目条款

A. 互相锁定条款和限额

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已阅读并理解，就所有**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而言，**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在任何**赔偿请求**中所应赔付的金额，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超出**主保险合同**中规定适用的**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

为此，**母公司**和**主保险合同保险人**在**主保险合同**下进一步约定，任何**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项下进行的所有付款，均应按**主保险合同**项下约定的相应比例减少**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对于超出**主保险合同**项下商定的**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的**财务损失**的任何赔付款，将于该**赔偿请求**所归属的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内扣除，该归属日期以**赔偿请求**在**保险期间**或**延长索赔报告期**限（如适用）内首次提起，且已按照本保险合同的要求通知**保险人**为准。

因此，**保险人**和**投保人**在本保险合同下明确同意，一旦达到**保险项目累计赔偿责任限额**，即使没有达到本保险合同中保单明细表中规定的单独的**赔偿责任限额**，**保险人**也不再赔付任何款项和/或其他**赔偿请求**。

B. 合同解除

本保险合同第7条“通用事项”中第7.6条“保险单解除”中增加了以下内容：

尽管有上述规定，但是如果**主保险合同**因任何原因而解除，那么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保险合同将会随之自动解除，除非**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合同继续有效。

所有**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均与**主保险合同**相挂钩，因此如果**主保险合同**被解除、撤销或未续保，那么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保险合同及所有其他**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应视为与**主保险合同**在同一时间被解除、撤销或未续保。

C. 延长索赔报告期限

下列通用条款加入保险单

延长索赔报告期限

(i) 所有**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都与**主保险合同**相挂钩。因此，如果**主保险合同**提供了延长索赔报告期限扩展保险责任，则本保险合同及所有其他**国际保险项目保险合同**均提供与主保险合同相同时间及期限的延长索赔报告期限扩展保险责任，并按照**主保险合同**向投保人收取的相同百分比收取额外保险费，但应符合本保险合同所适用法律的要求。

(ii) 如果提供**延长索赔报告期限**扩展保险责任，那么该**延长索赔报告期限**仅适用于本保险合同所承保的、在保单明细表中规定的先前及未决日期当日或之后以及在**保险期间**届满日期之前发生的**不当行为**，但前提是：

- (a) 在**延长索赔报告期限**（如适用）内首次提起的任何**赔偿请求**，应视作是在**保险期间**内提起的；
- (b) 如果**保险人**同意提供**延长索赔报告期限**，**保险人**应签发一份批单，载明延长的保障期限。
- (c) **延长索赔报告期限**并不会恢复或提高**赔偿责任限额**，亦不会延长**保险期间**；
- (d) 如果发生**控制权变更**，则**延长索赔报告期限**保障将随之失效；以及
- (e) 任何**延长索赔报告期限**的额外保险费，应视为在**延长索赔报告期限**开始时已完全赚取。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